

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江苏省海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（单位名称）的海安高新区中大街场景改造设施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海安之星、非机动车围挡（蓝）、非机动车围挡（绿）、防撞警示桩修复、节点导视（大）、节点导视（小）、临时摊位地标、临时摊位地标、卫生间立牌、卫生间标牌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安徽省润龙数字化交通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9人，营业收入为956.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0.29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非遗集装箱、非遗集装箱外饰、非遗集装箱空调、非遗内饰一、非遗内饰二、非遗内饰三、花鼓装饰、三塘十景装饰、景观围挡装置、树木悬挂装饰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安徽省润龙数字化交通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9人，营业收入为956.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0.29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、便民小站一、便民小站一外饰、便民小站二、便民小站二外饰、便民小站三、便民小站三外饰、固定市集摊位、固定市集摊位外饰、城市记忆主体、海安话测试装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安徽省润龙数字化交通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9人，营业收入为956.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0.29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、海安话测试配套线上互动开发、文明新海安、书本特装一、书本特装二、海安巷导、舞台、舞台感应灯、网红通道北墙、网红通道南墙、空调外机装饰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安徽省润龙数字化交通工程有限公司



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9 人，营业收入为 956.2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90.29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、2 号楼垃圾收集处、6 号楼垃圾收集站、12 号楼垃圾收集站、12 号楼垃圾收集处 1、12 号楼垃圾收集处 2、16 号楼垃圾收集站、26 号楼垃圾收集站、西路口垃圾收集站、门楼亮化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安徽省润茏数字化交通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9 人，营业收入为 956.2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90.29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如项目属性为“货物”，请按本表填写。

2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3. 投标供应商须根据上述要求，详细列明货物清单中所有产品制造商的具体情况，否则不能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

4. 中标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将随中标公告进行公示。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安徽省润茏数字化交通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9 日



小微企业证明

按工业和信息化部、统计局、发展改革委、财政部等四部门下发的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）规定，安徽省润茏数字化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为小微企业。

2018年7月6日

